

陇县信访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1、主要职能。

陇县信访局是县委县政府专门负责信访工作的正科级职能部门。

- (1) 受理、交办、转送 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 (2) 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
- (3) 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
- (4) 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 (5) 对本级人民政府其他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的信访工作进行指导。
- (6)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内设机构。

陇县信访局下设 3 个内设机构: 办公室(负责会议组织、文件起草、文书、财务、后勤管理工作及陇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工作) 案件督查督办室(负责信访事项督查督办, 复查复核、负责网上投诉)、信访接待大厅(接待群众来访、综合协调信访事项处理), 陇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信访局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本部门的部门预算为部门本级机关预算，本部门为财政全额拨款预算单位。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0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陇县信访局部门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5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陇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2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6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
		9. 卫生健康支出	2.8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4.6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0.24	本年支出合计	100.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00.24	支出总计	10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陇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2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62	86.6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	6.11		
		9. 卫生健康支出	2.86	2.8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传输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4.65	4.6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陇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0.24	本年支出合计	100.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00.24	支出总计	10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陇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30		0.30				0.50	
决算数	0.30		0.30				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00.2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5.32 万元，增长 18.0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接劝返经费较上年增加 15 万元和工资变化引起的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00.2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0.2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00.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24 万元，占 65%；项目支出 3 万元，占 3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00.2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32 万元，增长 18.0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接劝返经费较上年增加 15 万元和工资变化引起的增长。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0.2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10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32 万元，增长 18.04%，主要原

因是项目支出接劝返经费较上年增加 15 万元和工资变化引起的增长。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86.62 万元；年初预算为 75.86 万元，调整预算为 86.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12 万元，调整预算为 6.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68 万元，调整预算为 4.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68 万元，调整预算为 4.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0.2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9.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28 万元、津贴补贴 17.5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6.1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6 万元、住房公积金 4.6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万元。

（二）公用经费 5.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3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工会经费 1.3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3* 万元，支出决算 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和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购置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车改后本单位无车辆，也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3 万元，支出决算 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减持平。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23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5 万元，支出决算 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了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66 万元，支出决算 5.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与上年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0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

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根据《陇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和《陇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办法》，完善了本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在预算编制环节突出绩效导向，加强对重点项目的项目评审及绩效评估，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在预算执行环节强化绩效监控，从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两方面实行“双监控”，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各项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完成。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3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我县信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牢记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坚守人民情怀，坚持底线思维，深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狠抓源头治理，深化“八帮八解”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扎实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

访积案专项工作，解决了一大批信访突出问题，全县信访形势持续好转，为加快“三个陇州”建设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接劝返经费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接劝返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重点围绕建党 100 周年庆祝活动、全国两会、十四运会、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等重大活动、重要会议，切实做好信访保障。坚持源头治理，深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切实减少信访上行；每天安排一名县级党政领导坐班接访，有效吸附来访群众；加强分析研判，强化信息通报、落地反馈，有效防控各类风险隐患，圆满完成了重大活动期间的信访保障任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信访总量仍然较大。今年以来，因受疫情影响，全县信访总量虽然稍有下降，但集体访居高不下、网上投诉数量急剧增多。二是案件办理质量有待提高。转送交办的信访事项，由于个别责任单位重视不够，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不强，对案件调查不细致不深入，程序不规范，案件要素不全，事由叙述不清楚，导致案件办理质量不高。三是积案化解工作仍需加强。近几年，由于我县依法打击处理信访违法犯罪行为的力度持续加大，一些信访老户虽有所收敛，但隔三差五越级访、恶意登记重复访、敏感时段择机访的现象没有彻底消除，积案化解仍需努力。下一步改进措

施：一是进一步抓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二是积极开展集中治理重复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三是加强信访工作基础业务的学习培训。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陇县信访局				
县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35	35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各类人员支出按进度发放到位。 目标 2: 严控三公经费及运转经费支出。 目标 3: 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明显提升。 目标 4: 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1: 各类人员支出按进度发放到位。 目标 2: 严控三公经费及运转经费支出。 目标 3: 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明显提升。 目标 4: 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群众来信		1200 件	1321 件	
			受理群众来访		500 人次	521 人次	
			进京非访人数		3 人次以内	0 人次	
			赴省集体访批次		3 批以内	0 批次	
			赴市集体访批次		5 批以内	4 批次	
		质量指标	完成市考县目标任务		明显提升	100%	
		时效指标	发生进京赴省市访立即接劝返		到市劝返 ≤2 小时, 到省劝返 ≤6 小时	全面完成	
		成本指标	各级会议保障差旅费		7 万元	7.2 万元	
			驻京值守房屋租赁费等		8 万元	8.1 万元	
			驻京值守差旅费		8 万元	6.4 万元	
			解决信访疑难问题补助资金		5 万元	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各级会议的保障工作，完成市考县目标任务，为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营造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	较上年提升	完成市考县目标任务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	≤90%	满意度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4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00.24 万元，执行数 10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我局年终目标责任考核为优秀等级，在市考县工作考核中连续 3 年获得全市信访工作先进县。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财政资金绩效意识不足，资金管理方法欠缺；二是年中项目指标追加，预算调整率及预算编制准确率评分不高，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预算指标缩减，项目经费预算不足。三是项目支出不平衡，预算执行率不高，主要原因是年初项目经费预算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绩效管理认识；二是细化部门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率；三是提高绩效管理工作的有效性和时限性，更加合理、科学的运用财政资金，提高预算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94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陇县信访局是县委县政府专门负责信访工作的正科级职能部门。 (1) 受理、交办、转送 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2) 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 (3) 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 (4) 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5) 对本级人民政府其他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的信访工作进行指导。 (6)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全年支出100.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6.6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8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65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4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36		
		项目效益 (20分)	20						17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项目（接劝返经费）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3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县 1 人多次在京重复登记，接到越级上访情况的通知后，县信联办第一时间向责任单位进行交办，协助责任单位选派工作人员及时劝返接访，落实稳控工作专班、责任人和具体的工作措施，确保人员稳定。进京赴省越级问题排查化解专项行动取得了明显成效，赴省到市集体访都在控制范围内，赴京非访 0 人次。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